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整改复查意见书

(京东)应急复查〔2025〕执 00270 号

北京普天同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金宝街店(91110101339777185A) _____:

本机关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
的决定〔(京东)应急责改〔 2025 〕〔 执 00256 〕号〕,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
查,提出如下意见:

1. 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应当设有符合紧急疏散要求、标志明显、保持畅通的出口、
疏散通道(包间不规范)。(已完成整改)

2. 生产经营单位应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
全警示标志(警示标志不规范)。(已完成整改)

企业已在包间安装安全出口指示牌,已在危险因素设备上张贴规范的警示标志。

(以下空白)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(签名): _____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(签名): 郑宣 证号: 01000124047

郑辉 证号: 01000124072

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
2025 年 5 月 9 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,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